

全國登山研討會



玉山國家公園

編序

大約在 20 年前聽到登山研討會舉辦的消息,心想這大概是全國性社團的登山大拜拜,後來得知有很多只能在書上看到名字的前輩也會參加,也有官方的代表會參與,抱著好奇心投稿參與研討,記得當時陳永龍老師提出「山是一所學校的主張」,把 90 年代精緻登山(就是要多閱讀,不要只攻山頭)的理念用間單的文字表達出來!台灣的山林廣袤多變,好好研討山的世界,似乎是必要的。

但實際參與後發現,長輩想的跟晚輩的不太一樣,官方的思維模式也跟民間很不同,更甚者,山上的事務若提到平地來討論,氛圍也是不一樣的,因此,雖然每年都投稿,但總覺得自己的主張很難被落實,最常聽到的說法就是:每年的討論結果都有被落實嗎?!也曾經一度懷疑辦理研討會的必要性……奇妙的是,就在一邊懷疑一邊持續投稿參與的情況下,我開始認識大家,也慢慢理解每個參與者都有其不同的「認知地圖」,也慢慢體會到所謂的「多元溝通」,並非建立在一問一答的基礎上,彼此熟悉之後的理解,才是建立共識的堅實基礎。

帶著這樣的理解,開始跟隨前輩參與研討會的企劃,研討會的議題設定需考量當年度社會風潮、重要事件、主辦單位意向安排,個人意見勢必有所妥協,要讓各方面都滿意並不容易,也不太可能。其次,由於參與者來自四面八方,同一個議題的溝通,也容易發生雞同鴨講的問題,產生許多不必要的誤會。因此,開始嘗試分析登山議題的型態,發現如果從「實質作用力」的角度來看,登山的相關課題的效能,大致有四個方面:政府的行性效力(預算、公權力)、步道環境及設施、產業商業效能(專業深化),其他難以歸類的部分大致可以用教育概括之。

同一個登山課題用不同的作用力來分類討論,可以避免過於發散的討論,讓議題討論容易聚焦,更有機會形成共識。每一個面相的作用力均有其內在特性,以「山屋規劃」的議題為例,在政府行政方面應著重登山安全的面向,在設施方面著重實質規劃內容與環境容受力,在產業方面應考量旅遊發展與管理配套,在教育方面應著重登山文化的空間蘊涵等。共識的內容若要可行,就必須考慮該作用力的運行方式,行政面向的議題需考量政府須依法行政的限制,產業面向則需考量商業競爭存在的事實,不同面向的問題,若能考慮該等面向的內在限制,會讓共識具有較高的可行性。

如果可以討論出一個「共識」,那就一定可以變成政策嗎?我想,登山研討會不是行政院院會,也不是政策說明會,它就是一個設有主題的開放性論壇,讓有想法、有與趣、有權責的當事人之間,可以定期溝通、交換意見的平台,然後讓參與者把自己覺得有用的意見,帶回自己的領域,持續發揮各自作用。最後,在此祝福大家在研討的過程中,發現自己讚賞的觀點、獲得啟發,讓自己的登山路更充實而有內內涵!

《2020 全國登山研討會論文集》 編撰 張志湧 謹誌